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新余市仙女湖区观巢镇 200MW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已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招标人为新余仙女湖区新华新能源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北京江河润泽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监理标段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新余市仙女湖区观巢镇 200MW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监理。

2.2 招标编号：BRR23-ZB1-ZB-058-016。

2.3 建设地点：江西省新余市仙女湖区观巢镇、欧里镇及仰天岗办事处。

2.4 项目概况

新余市仙女湖区观巢镇 200MW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位于江西省新余市仙女湖区观巢镇一带，电站规划容量为 200MW，本期建设规模 140MWp（直流），110kV 升压站新建 2 台主变（主变容量 75+86MVA），并预留 1 台主变位置，电压等级 110/35kV/110kV 部分采用单母线接线型式，35kV 部分采用单母线分段接线型式。升压站通过一回 110kV 线路接入狮山变电站，线路长度约 10.5km。狮山 220kV 变电站同步扩建 1 个 110kV 出线间隔。

本工程设计采用 N 型 575Wp 单晶双玻组件，直流侧容量 140MWp。电站采用分块发电、集中并网方案，将系统分成 35 个 3.2MW 光伏发电单元，1 个 1.6MW 光伏发电单元组成，35kV 箱变总容量 113.6MVA，通过 6 回 35kV 集电线路汇集后接入升压站。

电化学储能电站按照光伏装机容量 15%配置，满足连续储能时长 2 小时及以上，容量为 21MW/42MWh，与发电项目同步投运。

2.5 招标范围

新余市仙女湖区观巢镇 200MW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前期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缺陷责任期阶段的全部监理工作。监理工作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监理工作中的质量控制、进度控制、投资控制、安全管理、合同管理、信息管理、组织协调，设备监造、工厂及出厂试验以及设备现场交货验收和水土保持、安全、环保监理、工程结算、档案移交管理、专项验收，竣工验收等全部工作内容。

2.6 监理服务期限

建设期限：总工期为 90 天。计划开工日期为 2024 年 2 月 1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监理下发的开工令为准。

计划 2024 年 4 月 30 日前并网发电。

监理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上述所有工程缺陷责任期（24 个月）满之日止。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具有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监理综合资质证书或电力工程专业监理乙级（含）以上资质证书；



3.2 投标人近3年（2020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应具有110kV及以上电压等级变电站工程和100MW及以上光伏发电工程的监理业绩；

3.3 投标人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应具有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且具有110kV及以上电压等级变电站工程、光伏发电工程施工总监理工程师或总监代表经历（提供合同协议书，如合同协议书不体现姓名，需提供其他证明材料（中标通知书或竣工验收文件或其他证明材料）；

3.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3年12月14日起至2023年12月20日16:00止（北京时间，下同）。

4.2 获取方式：网络下载形式。

4.2.1 潜在投标人信息登记：登录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cnncecp.com>)（以下简称“中核平台”）完成下列操作流程：按照网站首页→服务中心→供应商服务→供应商操作手册等提示内容，进行平台供应商注册，“中核平台”客服电话：021-61592300（工作日9:00-11:30 13:30-17:00）。注册账号审核通过后，在首页输入账号及密码，点击“登录”，依次点击系统功能菜单→项目管理→招标项目→投标报名，找到本标段名称，点击“我要参与”，按要求录入潜在投标人登记信息，将相关资料（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和招标文件费用支付成功的截图（按4.2.2要求获取截图））压缩包作为附件上传，点击“确认”按钮进行信息登记。

4.2.2 招标文件费用、支付方式及发票领取

（1）文件费用：人民币（大写）贰佰元整（¥200.00），售后不退。

（2）支付方式：登录北京江河润泽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chinabrr.com>)完成下列操作流程：网站首页→招标公告(more)查询到欲报名项目的招标公告→点击该招标公告所在页面最下方的“立即投标”按钮→跳转至江河润泽招标采购平台（以下简称“润泽中招联合平台”）进行登录（首次登陆须进行免费注册）→点击“寻找招标项目”→找到本项目点击“立即投标”→选择相应标包后点击“立即购标”→选择对应支付方式进行下单支付，完成支付操作后应保存支付成功的截图。“润泽中招联合平台”客服电话：17633091229或010-86397110（工作日9:30-12:00 13:30-17:00）。

（3）发票领取：选择“我需要发票”的潜在投标人可通过“润泽中招联合平台”自行下载发票，发票一律为增值税普通电子发票。

4.2.3 获取条件：只有信息登记成功和支付成功的潜在投标人才能获取招标文件。潜在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获取期间通过登陆“中核平台”(<https://www.cnncecp.com>)在线下载招标文件。如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日仍不能下载，请及时告知工作人员。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电子投标文件通过“中核集团平台”(<https://www.cnncecp.com>)



进行提交，其他任何方式提交将不予接受。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2024年1月5日上午9:30。

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时间、地点递交，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招标文件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cnncecp.com>）和北京江河润泽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网（<https://www.chinabrr.com>）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新余仙女湖区新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地 址：江西省新余市仙女湖区观巢镇兴旺路家和小区 225 号

联 系 人：罗星彩

电 话：15079286123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江河润泽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总部基地 18 区 11 号楼

邮 编：100070

联 系 人：杨泽华、李国强

联 系 电 话：010-52205270/010-53105888

邮 箱：chinabrr08@163.com

8. 其他说明

8.1 投标人须遵守招标人的保密规定。

8.2 对于其它公司利用本公司发布的招标信息进行诈骗的行为，本公司将不承担任何责任，并保留追究相关责任人权利。

8.3 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方式，投标人须先取得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核发的 CA 数字证书，使用 CA 数字证书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完成投标。如因未能及时取得 CA 数字证书或 CA 数字证书有效性不足导致的无法正常投标，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9. 其他需要补充的内容

电子投标详细操作请登录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cnncecp.com>）账号，从“下载中心”-“操作手册”中获取《电子采购平台-供应商（公开）全电子》。

